



崔常松

执行主任

办公机构 枣庄

联系电话 13963226129

工作邮箱 cuichangsong@deheng.com

工作语言 汉语

业务领域 金融业务中心、合规与企业法治业务中心

业务部 银行业务部、合规管理业务部

执业经历

2005年在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实习，并在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执业，并担任该所部门主任。

崔常松律师，毕业于山东大学，现执业于山东德衡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，合伙人，执业证号：13704200710778185。崔常松律师原执业于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律师，系中国工商业联合会枣庄市市中区工商联会员，枣庄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委员。

工作经历

2005年在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实习，并在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执业，并担任该所部门主任。

崔常松律师，毕业于山东大学，现执业于山东德衡（枣庄）律师事务所，合伙人，执业证号：13704200710778185

。崔常松律师原执业于山东龙头律师事务所律师，系中国工商业联合会枣庄市市中区工商联会员，枣庄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委员。

业绩及领域

崔常松律师执业以来，先后担任过四十余家国家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常年法律顾问，办理各类案件1000余件，为当事人挽回或避免经济损失3700余万元，1起刑事案件的被告人（犯罪嫌疑人）获得无罪释放，3起刑事案件被告人获得免于刑事处罚。办理了在全省乃至全国有重大影响的案件数起。由于工作出色，先后多次被授予优秀律师、先进工作者称号。

在执业过程中，崔常松律师注重律师业务理论与学习。2008年、2009年在全国律师组织的全国律师刑事辩护、建筑房地产研讨会研讨。2010年2月6日，在山东济南参加了由山东省律师协会、中国法学会组织的《侵权责任法》实施研讨会，和法律专家探讨了《侵权责任法》立法过程、具体法律条文内容及同其他法律法规相互衔接问题，并针对该法的实施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和观点。2010年11月1日，参加了由中国法学会培顺中心在南京主办的“商标注册、评审、使用、管理、保护与侵权认定暨商标侵权案件审理专题讲座”。与参与会议的国家商标局专家及最高院法官进行了座谈、研讨。2012年7月23日参加了齐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举办的“齐鲁股权私募交易，暨企业挂牌”相关法律业务座谈会。就企业挂牌、股权托管、转让等相关法律适用参与了研讨。2014年3月28日参加了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举办的2014全国土地法律实暨房地产开发复杂疑难法律问题专题研讨会，就2014年土地法、房地产修法及新问题进行了研讨，提出了自己的观点。崔常松律师创办了律师个人网站《法律在线崔常松律师网》，并积极开展网上法律服务，先后受聘担《法律168》、《律师在线》等“建筑房地产”论坛版主及论坛管理员，为网友免费解答法律咨询800余件。崔常松律师多篇论文获得山东省律师优秀论文奖。《论刑事诉讼中非法证据排除》（《中国律师网》），《论表见代理》（《法学论文集》上——中国言实出版社），《当前形式下我国建筑房地产企业如何生存》—山东法制报。崔常松律师在建筑房地产领域多个经典案例被中法网、中国律师网、法邦网转载，并在网上委托并办理了一家浙江一家房地产开发公司涉案标的达5000万元的工程欠款纠纷案件。

2008年办理的张某受贿再审辩护改判无罪；2008年刘某贪污免于刑事处罚案；

2008年佟某贪污辩护再审改判减少刑期案；2009年张某某盗窃一审辩护判决无罪；

2009年李某伤害案辩护，自诉人撤诉；2010年李某贪污案再审辩护改判无罪；

2011年王某贪污案一审辩护改变定性；2011年代理浙江房地产开发公司上诉案，最高人民法院发回重审；

2011年代理某矿业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纠纷案（标的3000万元）；

2012年代理枣庄某水泥有限公司建筑合同纠纷案二审改判；2013年代理某种业公司不正当纠纷案，该案例成功入选安徽省知识产权10大经典案例；其代理的滕州市某建安公司诉台儿庄区某镇政府施工合同纠纷案件，该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均在上个世纪90年代，尘封20年，克服主题变更和关键证据灭失等多种障碍，经过调查取证，最终赢

得诉讼。

崔常松律师始终以“委托人权利最大化来诠释法律”为执业理念。以信用为合作为基础，以此作为其执业的灵魂。遵循客户至上的原则，严格客户保密制度，以专业的法律技能，严谨的执业道德，为各类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。

学习与培训

毕业于山东大学法学院

论著

- 1、2014年8月在《商品与质量房地产研究》发表《当前经济环境下我国房地产开发企业如何发展》一文；
- 2、2014年11月在《职工法律天地》发表《试论建设工程质量责任的认定和承担问题》一文；
- 3、2015年9月在《法制博览》发表《我国法制权威与构建司法的构建研究》一文；
- 4、2016年8月在《长江丛刊》发表《论新时期法律意识的转型》一文；
- 5、2016年9月在《科技展望》发表《关于增设父母虐待儿童罪的研究》一文；
- 6、2017年2月在《魅力中国》发表《试论关于法治中国的内涵》一文；
- 7、2017年6月在《长江丛刊》发表《论事实问题和法律问题的区分》一文；
- 8、2018年11月在《法制博览》发表《建立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的探索与思考》一文；

荣誉

中共枣庄市委、枣庄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

枣庄仲裁委委员

枣庄市市中区工商业联合会会员

枣庄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副主任